

# **赤壁市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

## **赤壁市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 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9〕54号）和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实施意见》文件要求，全面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以下统称“五公开”），增强政务公开实效，助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不断提升我市政务公开整体能力和水平，优化营商环境，着力打造智慧政府和服务型政府，根据中央、省、市的有关部署和要求，结合我市实际，现制定我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实施方案如下：

### **一、工作目标**

按照相关文件统一标准规范要求，结合各相关单位权责清单和公共服务事项清单，对26个试点领域基层政务公开目录进行全面梳理，对公开事项的名称、内容、依据、时限、主体、方式、渠道、公开对象等要素进行细化，对梳理完成目录进行编制，并在市政府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公开发布并组织实施。

### **二、工作内容**

编制《2020年赤壁市试点领域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各相关单位要根据权责清单和公共服务事项清单，对照国务院部门



已制定的重大建设项目、社会求助、扶贫等 26 个试点领域标准指引，按照《26 个试点领域基层政务公开目录责任分工表》（附件 1）组织开展本单位的政务公开事项梳理工作，认真规范梳理本单位政务公开信息资源，汇编成本单位负责领域的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 三、时间安排

#### （一）梳理公开事项目录（2020 年 9 月 24 日—9 月 30 日）。

对照国务院部门和省政府制定的 26 个试点领域标准指引做好本单位政务公开事项的梳理工作，结合本单位编制信息主动公开目录，对涉及相关领域的政务公开事项，由各牵头责任单位依据权责清单和公共服务事项进行全面梳理，并按条目方式逐项细化分类梳理重点业务事项，将梳理后的事项目录反馈至 [zwgkbg@chibi.gov.cn](mailto:zwgkbg@chibi.gov.cn) 电子邮箱。市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对各部门、单位试点领域政务公开事项目录梳理工作做好答疑工作（联系人：卢维，联系电话：5330205）。

#### （二）制定事项公开标准（2020 年 10 月 9 日—10 月 16 日）。

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在对各单位全面梳理反馈收集来的重点业务事项的基础上，逐项确定每个具体事项的公开要素标准，包括公开事项的名称、依据以及应公开的内容、主体、时限、方式等要素，汇总编制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反馈至各领域相关单位，并实行动态调整。

#### （三）按照标准推进公开（2020 年 10 月 19 日—10 月 30 日）。

各相关单位依据制定的政务公开事项目录标准，坚持突出重点、



分步实施、稳步推进的原则，有计划地推进政务公开事项在政务公开平台上发布。

#### **（四）固化公开流程机制（2020年11月2日—11月6日）。**

按照梳理出公开事项标准化目录，进一步健全完善相关公开机制，统一规范相关公开审批发布流程，形成规范化制度措施，实现公开事项信息按照标准常态化公开。

**（五）加强政府信息“五公开”。**按照政府信息“五公开”工作要求，以“公开为常态”做好全域公开、全过程公开。加强政策文件、重大决策的事前调研，广泛听取行业意见、专家意见和群众意见；做好政府管理、政务服务环节的事中信息公开，让办事服务流程可溯，信息公开透明；强化结果和执行公开，促进各项政策和重大决策落地落实，做好信息公开事后监督跟踪，接受社会监督，及时收集群众反馈意见。对公开不及时，公开不全面、公开不规范、公开不准确的信息及时补正，对结果和执行走样问题追溯问责。

### **四、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把开展试点领域基层政务公开目录编制纳入当前重要工作。**政务公开目录编制和政务公开事项梳理工作是一项综合性工作，各相关单位要高度重视，将政务公开目录梳理工作纳入一把手工程全面推进，明确1名分管领导和1名联络人。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负责同志和联络人名单（含姓名、职务、联系方式），于9月25日前，报送至 [zwgkbgs@chibi.gov.cn](mailto:zwgkbgs@chibi.gov.cn) 电子邮箱。并根据国务院办公厅、省办公厅文件的要求，各单位要加强



协作，密切配合，形成合力，确保工作落实到位。

（二）明确任务，扎实推进目录编制和事项梳理工作。市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试点领域基层政务公开目录编制管理工作，统筹指导协调全市试点领域基层政务公开目录编制和政务公开事项梳理工作。政务公开目录编制相关单位要组织精干力量，专人负责，抓好本单位试点领域政务公开事项梳理和目录编制工作，确保内容完整，保证填报质量。

（三）强化措施，确保试点领域基层政务公开目录编制和政务公开项目梳理工作抓实落地。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指导各相关部门单位进行试点领域基层政务公开目录编制和政务公开项目梳理工作，做好全过程协助编制、梳理支撑，推进我市基层政务公开目录规范及体系建设；市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将从目录编制质量、事项梳理数量、时间进度以及工作成效等方面加强督促指导，并将结果报告市政府督查室纳入年终工作目标责任制考核。

附件 1：《26 个试点领域基层政务公开目录责任分工表》

附件 2：《分管负责人及联络人名单》

赤壁市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 年 9 月 17 日



附件 1:

## 26 个试点领域基层政务公开目录责任分工表

| 序号 | 政务公开领域                                                                              | 责任单位          |
|----|-------------------------------------------------------------------------------------|---------------|
| 1  | (一) 重大建设项目领域                                                                        | 赤壁市发改局        |
| 2  | (二) 公共资源交易领域                                                                        | 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 3  | (三) 义务教育领域                                                                          | 赤壁市教育局        |
| 4  | (四) 户籍管理领域                                                                          | 赤壁市公安局        |
| 5  | (五) 社会救助领域<br>(六) 养老服务领域                                                            | 赤壁市民政局        |
| 6  | (七) 公共法律服务领域                                                                        | 赤壁市司法局        |
| 7  | (八) 财政预决算领域                                                                         | 赤壁市财政局        |
| 8  | (九) 就业领域<br>(十) 社会保险领域                                                              | 赤壁市人社局        |
| 9  | (十一) 城乡规划领域<br>(十二) 农村集体土地征收                                                        | 赤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 10 | (十三) 生态环境领域                                                                         | 咸宁市生态环境局赤壁市分局 |
| 11 | (十四) 保障住房领域<br>(十五) 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领域<br>(十六) 农村危房改造领域<br>(十七) 市政服务领域<br>(十八) 城市综合执法领域 | 赤壁市住建局        |

|    |                              |           |
|----|------------------------------|-----------|
| 12 | (十九) 涉农补贴领域                  | 赤壁市农业农村局  |
| 13 | (二十) 公共文化服务领域                | 赤壁市文旅局    |
| 14 | (二十一) 卫生健康领域                 | 赤壁市卫健局    |
| 15 | (二十二) 安全生产领域<br>(二十三) 救灾生产领域 | 赤壁市应急管理局  |
| 16 | (二十四) 食品药品监管领域               | 赤壁市场监督管理局 |
| 17 | (二十五) 税收管理领域                 | 赤壁市税务局    |
| 18 | (二十六) 扶贫领域                   | 赤壁市扶贫办    |



附件 2:

分管负责人及联络人名单

填报单位:

填报时间:

|      | 姓 名 | 职 务 | 联系方式 |
|------|-----|-----|------|
| 分管领导 |     |     |      |
| 联络人  |     |     |      |

